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ahka 移卡

YEAHKA LIMITED

移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3)

根據債券持有人行使認沽期權贖回 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70百萬美元6.25%可轉換債券 (股份代號：5344)

茲提述移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7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6.25%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本公司部份購回及註銷可轉換債券的公告。

本公司謹此公佈，根據可轉換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債券持有人有權自行選擇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三日(「可選認沽日」)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可選認沽日(不包括該日)應計但尚未支付的利息贖回該持有人持有的全部或部份可轉換債券。為行使該權利，債券持有人必須在不早於可選認沽日前60日但不遲於可選認沽日前30日，填寫、簽署並向任何支付代理提交經妥為填寫及簽署的贖回通知(「可選認沽行權通知」)，以及擬贖回可轉換債券的憑證。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接獲可選認沽行權通知，持有本金總額為35,000,000美元的債券持有人將行使其選擇權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三日贖回其所持有的所有可轉換債券(「認沽債券」)。

上述贖回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且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在完成贖回認沽債券後，概無可轉換債券仍未贖回。本公司將會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回可轉換債券上市。

承董事會命
移卡有限公司
主席
劉穎麒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穎麒先生、姚志堅先生、羅小輝先生及梁勝甜女士，非執行董事田中章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秉忠先生、姚衛先生及楊濤先生。